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
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日 期：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五、磋商.....	
六、成交.....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二、磋商小组的职责:	
三、评标程序及打分办法.....	
四、编写评审报告.....	
五、以下评标附表是本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	
附表 1: 符合性与完整性评审表.....	
附表 2: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表.....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同条款.....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应在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1 年 3 月 1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1-517001-000013-1

立项表编号：SYCG_21_1476

项目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502641.76 元（人民币）

磋商编号：SYCG_21_1476

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采购内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运维的范围包括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的基础信息网络系统、电话语音系统、23 个机房及弱电竖井间、网络线路、空调系统、UPS 主机、蓄电池、网络及安全设备、服务器系统、机房基础环境、管委会办公电脑维护工作。中标方安排专业技术团队实现现场驻点，提供合同期内每周 7*24 小时，专业化运维保障服务，负责完成管委会建设部署的各信息系统的信息安全等工作。同时负责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安排的相关应急值守保障工作。

预算批复文号：zbq-2021-2

采购人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工期：一年，最终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申请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申请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21 年 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北京时间），每天 9:00 时至 11:30 时，13:30 时至 16:00 时，（节假日除外）；

2、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份（现金，售后不退）；

3、竞争性磋商文件购买地点：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北京市顺义区西环路西 50 米、减河桥南 30 米）；

注：未注册潜在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平台网站供应商《CA 注册操作手册》、《供应商操作手册》后自行进行网上注册。有注册疑问请咨询平台技术支持。已注册潜在申请人需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 (<http://www.bjshy.gov.cn/ggzyjy/>) 对项目进行关注，关注成功后携带领取文件所需资料至北京市顺义区西环路西 50 米、减河桥南 30 米，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二层业务室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网上报名中如有账号注册问题的可咨询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方式：010-61426473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

- 1、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2、投标单位经办人需携带投标单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3、网站关注成功截图（需加盖单位公章）；

备注：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2021年3月1日09: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3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6号电梯厅二层第二竞标室

公告期限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 1、购买标书时如需电子版，请在关注网站自行下载；
- 2、评标方法和标准：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采用综合定量评分法，满分为100分，打分分值及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3、本项目不接受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报名；
- 4、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财政局网站政府采购网（<http://www.bjcz.gov.cn/zfcg/index.htm>）、以及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网（<http://www.caigou.bjshy.gov.cn>）及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顺义区分平台发布；
- 5、只有成功关注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 6、只有通过代理公司成功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才有资格参与本项目。
- 7、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执行《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执行《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4) 执行《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号）；
 - 5)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执行《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采购人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金航中路1号院2号楼

采购人联系方式：闫志斌 010-69478598

代理机构名称：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西环路西50米、减河桥南30米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韩国虹 电话：010-61479660

传 真： 010-69445270

邮 箱：xinzhongzhaobiao@126.com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2月18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委托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采购人”、“买方”、“甲方”、“用户”）
2.1	本项目总预算¥1502641.76 元。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如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则采购人无法支付。
2.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否
2.4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3.2	本文件售价为人民币 500 元/本，文件售出概不退还。
7.1	语言：中文
8.2	<p>响应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 （电子文件规定存储载体为 USB 存储设备或一次写光盘）</p> <p>电子文件规定格式为：</p> <p>1、文本文件采用 DOC、PDF 格式； 2、图像文件采用 JPEG、TIFF 格式； 3、影像文件采用 MPEG、AVI 格式； 4、声音文件采用 WAV、MP3 格式。</p>
9.5	本项目不得转包和分包。
10.1	报价币种：人民币
11	<p>磋商保证金： 元；（本项目不适用）</p> <p>（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入账时间为准，未按时递交者将失去磋商资格）</p> <p>磋商保证金形式：</p> <p>开 户 名：</p> <p>开 户 行：</p> <p>账 号：</p>

12.1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90 日历日
13.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2021 年 3 月 1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顺义区政务服务中心 6 号 电梯厅二层第二竞标室
14.4.7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申请人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适用）
17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有关规定向成交人收取成交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服务费收取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关于《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以成交通知书成交价为基数取费（未含专家评审费）。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成交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
21	北京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专业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1.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光耀东方写字楼 9 层 联系人：刘荧 联系电话：010-88822681 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liuying@guaranty.com.cn 2. 北京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3.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 28 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2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补充内容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主席令第 68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 号）、《关于印发《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财综[2014]9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

	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递交响应文件时需项目被授权人手持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参加磋商会。（授权人须为本项目磋商申请人代表）
补充内容 2	收取成交服务费账号： 户名：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中山街支行 账号：0200041219200224448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本次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

1.3 本项目财政资金已落实，如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预算，则采购人无法支付。

2.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系指通过磋商公告或者收到磋商邀请、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1 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2 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2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所提供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磋商将作为无效磋商被拒绝。

2.3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但供应商应保证所报产品已在中国关境内并已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报价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2.4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磋商，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2.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报价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报价。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其规定。
 - 2.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报价协议连同磋商文件一并递交采购单位。
 - 2.4.5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报价，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报价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 2.4.6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 2.4.7 联合体各方在同一磋商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报价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报价的，相关报价均无效。
 - 2.4.8 对联合体报价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5 凡受托为本次竞争性磋商标的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及相关的附属机构，不得参与报价。
 - 2.6 凡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合法经营，或在法律或财务上不能独立于本项目磋商采购单位的任何机构，不得参加报价。
 - 2.7 供应商在项目采购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一经发现，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
 - 2.8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报价、相互串通报价，供应商递交的磋商文件中递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责任。

3. 响应费用

-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3.2 采购人不给予供应商任何补偿。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系统服务、磋商过程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同条款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但应于响应文件首次提交时间 5 日前将答疑问题加盖单位章的扫描件及可编辑的答疑问题，注明单位名称。代理机构将以书面的形式向所有相关的供应商发布书面澄清文件。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 12 小时内应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

6.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在响应文件首次提交时间 5 日前，采购人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6.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6.4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必要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语言

7.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供应商递交的证明文件和印制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应附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当完整地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附件 1——磋商书（格式）

附件 2——磋商报价一览表及磋商最终报价表（格式）

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成交后开具）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7-2 税务登记证副本（如有）

7-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7-4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7-6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

7-9 信用记录

7-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磋商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 9——项目详细服务方案

附件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 11——其他内容

附件 12——退保证金明细表（不适用）

8.1.1 所有供应商和有关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未递交。

8.1.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8.2 响应文件数量：**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

8.2.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在封面右上角处标注“正本”、“副本”。响应文件正文第一页应为本文件目录，目录应准确，所有页码要对应实际文件的内容页，不能有缺页码或页码不准确的情况。响应文件须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和装订的，以及未按要求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磋商小组将废除其磋商资格。响应文件因表达不清晰或未按要求编制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2.2 每本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并附有相关页码。

8.2.3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入密封的信封，并在封口上加盖供应商的公章。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

采购单位名称；

磋商地点及时间；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9. 报价

9.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填写所报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如果出现单价与总价不符的，以单价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

一个首次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9.2 报价表中的所报总价应已包括供应商若最终成交，应缴纳的与所报货物和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

9.3 报价总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9.4 供应商按上述 9.1 款要求填写报价，但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

9.5 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需求书中的所有项目进行应答和报价，不得分拆只选择部分项目报价；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10. 报价币种

10.1 响应文件、报价表中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11.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原因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1.7 条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1.3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支票（北京地区）、电汇（采用电汇必须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汇到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采购代理机构银行通知确认到账为准；如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确认，将被视为供应商未提供保证金）等非现金形式。

11.4 凡没有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11.1 和 11.3 条的规定随响应文件递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小组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的有关规定视其为非响应性磋商文件并拒绝与其磋商。

11.5 未能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

11.6 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供应商按规定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1.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报价有效期

12.1 报价有效期应自本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并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予以拒绝。

12.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人收到书面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13.1 供应商应于“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13.2 如需提供样品的，在评审结果公示后，未成交人提供的样品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提供的样品进行保管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依据。

五、磋商

14. 磋商工作

14.1 项目磋商小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甲方代表1人，北京市专家库系统随机抽取专家2人。

14.2 磋商小组按照本办法，对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可成为合格供应商，磋商小组将与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磋商，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将作为该项目综合评审中价格部分评审的标准。磋商小组将对合格的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打分，依据供应商得分高低确定其排名次序，并依排名次序推荐合格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供应商的磋商代表应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为加快磋商进程，要求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已获得充分授权。

14.3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磋商中的具体问题作出书面回答或承诺，供应商递交的

书面回答或承诺应由法人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并将作为其磋商文件的一部分。磋商次数及每个供应商的磋商时间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具体磋商情况确定。在磋商中，在每一轮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调整，任何调整的部分磋商小组将在下一轮磋商前及供应商递交最终承诺报价前，以书面方式告知每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调整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部分。

14.4 磋商评审原则

14.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的方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审。

14.4.2 上述确认将考虑供应商的财务、业绩、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的理解、提供技术和服务能力，并基于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性审查的声明文件以及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和合适的其他文件资料。

14.4.3 如果供应商被确定为无能力履行合同，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4 采购人将保留对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和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资料真实性的确认，并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

14.4.5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必须对货物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作出完全性、真实性的响应，否则其磋商文件将被拒绝。

14.4.6 供应商必须有能力保证项目计划的实施，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7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申请人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15. 最终报价

15.1 在磋商小组磋商结束后，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最终的报价。磋商小组有权根据磋商情况决定磋商的次数。

六、成交

16. 成交通知书

16.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6.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7. 成交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应予以废标的情形。

19. 支付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0. 合同的签订

20.1 采购人与磋商成交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20.2 磋商成交人如因自身原因不按本磋商须知第 20.1 款的规定与磋商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担保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3 磋商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的任务，不得将成交项目的转让（转包）给他人。

2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1.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响应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21.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21.3 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21.4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公司名单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2. 履约保证金

22.1 成交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在签订合同后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单位交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3. 保密和披露

23.1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3.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者评审有关人员披露。

24. 腐败和欺诈行为

24.1 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在本次磋商、合同签订及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24.1.1 “腐败行为”是指在磋商过程中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通过提供或者变相提供、接受或者变相接受、索取或者变相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4.1.2 “欺诈行为”是指成交供应商在磋商过程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损害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权益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包括供应商之间在递交磋商文件前后恶意串通磋商，人为地使磋商丧失公平竞争性，扰乱磋商公平竞争秩序的行为。

24.2 在磋商过程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发现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在本磋商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应当依法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并解除已经签订的采购合同。

25. 质疑与投诉

25.1 供应商认为本项目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磋商结果使自身的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质疑的范围仅限于上述三方面的事项。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5.2 提出质疑的期限：

25.2.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5.2.2 供应商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磋商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5.2.3 供应商对磋商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磋商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提出。

25.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原件。以传真形式提起质疑的，应当尽快提交质疑函原件。

25.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何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对质疑材料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5.3.2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相关质疑材料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6. 履约验收

26.1 项目完成后，成交人应当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相关专业专家提供验收需要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要求的验收流程及措施对项目进行履约验收。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人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项目名称：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3、项目概况：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原基础信息网络系统从2009年开始建设，至2012年管委会信息网络建成并投入使用。其后根据园区发展需求及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业务调整，综保区网络进行了局部调整。调整后包括各建筑物内的综合布线（光缆干线总长度：3531芯·公里；语音干线系统：212对·公里），具体包括数据和语音系统的布线（六类网络信息点数量：3833个；语音信息点数量：1899个）；信息机房设备以及环境监控系统（网络机房数量：23个；弱电配线间数量：22个；机房环境监控系统：23套；门禁系统：23套；UPS设备：23套；精密空调设备：14套；空调设备：10台）；各建筑物之间的互联互通；网络与安全设备共计239台（套）；服务器和存储硬件设备共计60余台；办公电脑约150余台；办公网络的维护、调整、优化等工作。

4、服务地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5、具体的服务需求：本项目运维的范围包括管委会建设的围网安防监控系统、海关查验中心安防监控系统、查验库房安防监控系统、卡口安防监控系统、综合服务平台安防监控系统的维护工作。中标方安排专业技术团队现场驻点运维，提供合同期每周7*24小时服务，提供满足技术要求的运维计划，专业化运维保障服务，负责保障与安防监控报警系统相关的信息安全工作。同时负责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安排的相关应急值守保障工

作。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详见本章后附件。

6、控制价（采购预算）：1502641.76 元。

7、服务期：一年，最终以合同约定的服务期为准。

8、其他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9、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0、质量标准：合格。

11、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附件：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一、项目背景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原基础信息网络系统从 2009 年开始建设，至 2012 年管委会信息网络建成并投入使用。其后根据园区发展需求及海关等监管部门的业务调整，综保区网络进行了局部调整。调整后包括各建筑物内的综合布线（光缆干线总长度：3531 芯·公里；语音干线系统：212 对·公里），具体包括数据和语音系统的布线（六类网络信息点数量：3833 个；语音信息点数量：1899 个）。信息机房设备以及环境监控系统（网络机房数量：23 个；弱电配线间数量：22 个；机房环境监控系统：23 套；门禁系统：23 套；UPS 设备：23 套；精密空调设备：14 套；空调设备：10 台）。各建筑物之间的互联互通，包括数据、语音的互联互通，各区域之间的互联互通，包括一区、二区、三区之间的数据、语音系统的互联互通。网络与安全设备共计 239 台（套）。服务器和存储硬件设备共计 60 余台。办公电脑约 150 余台。办公网络的维护、调整、优化等工作。

二、服务对象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对象：

- （一）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 （二）首都机场海关
- （三）天竺海关
- （四）其他监管单位

三、服务范围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涉及的区域：

- （一）综合服务平台南楼核心机房
- （二）综合服务平台南楼监控机房
- （三）综合服务平台南楼三号机房
- （四）综合服务平台一站式大厅机房
- （五）综合服务平台北楼西一层机房
- （六）综合服务平台北楼西七层机房
- （七）综合服务平台北楼东一层机房
- （八）综合服务平台北楼东五层机房
- （九）二区行政卡口通道机房
- （十）主卡口北机房
- （十一）主卡口中机房
- （十二）主卡口南机房
- （十三）制卡中心机房
- （十四）首都机场海关北区机房
- （十五）首都机场海关北区查验库机房
- （十六）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机房
- （十七）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北区机房
- （十八）区港联动通道机房

(十九) 一区东侧行政通道机房

(二十) 国航货运卡口机房

(二十一) 快件卡口机房

(二十二) 三区卡口海关机房

(二十三) 三区卡口管委会机房

四、设备清单

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一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网络及互联设备			
1	LS-7506E	H3C S7506E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台	9
1.1	LSQM1AC1400	H3C S7500E 交流电源模块,1400W	套	18
1.2	LSQM1SRPB0	H3C S7500E Saliency VI 交换路由引擎	套	18
1.3	LSQM1GT24SC0	H3C S7500E 24 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模块(RJ45)	套	10
1.4	LSQM1P24XGSC0	H3C S7500E 24 端口千兆/百兆以太网光接口 (SFP, LC)+2 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 (XFP, LC) 模块	套	8
1.5	LSQM1GP24SC0	功能模块-H3C S7500-LSQM1GP24SC0-24 端口千兆/百兆以太网光接口模块 (SFP, LC)	套	1
2	SFP-GE-SX-MM850-A	光模块-SFP-GE-多模模块 -(850nm, 0. 55km, LC)	块	303
3	SFP-GE-LX-SM1310-A	光模块-SFP-GE-单模模块 -(1310nm, 10km, LC)	块	211
4	XFP-LX-SM1310	光模块-XFP-10G-单模模块 -(1310nm, 10km, LC)	块	16
5	LS-5500-28F-EI-AC	装配组件-H3C S5500-28F-EI-LSPZ1E28FAC-L3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24SFP+8GE Combo+2Slots)-单交流电源-国内版	台	15
6	LS-5500-28C-EI	装配组件-H3C S5500-28F-EI-LSPZ1E28FAC-L3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24SFP+8GE Combo+2Slots)-单交流电源-国内版	台	26

7	LS-5100-24P-EI-H3	H3C S5100-24P-EI 以太网交换机主机, 24 个 10/100/1000Base-T, 4 个 combo SFP	台	74
8	RT-MSR5040-AC-H3	H3C MSR 50-40 路由器主机(AC)	台	16
8.1	RT-MPUF-H3	H3C MSR 50 主控模块, 2GE (Combo), 4SIC, 256F/512D	套	16
8.2	RT-MSCA-H3	H3C MSR 50-60 多业务模块	套	16
8.3	LIS-MSR50-STANDARD-H3	H3C MSR50 系列主机软件费用(标准版)	套	16
9	RT-MSR3020-AC-H3	装配组件-H3C MSR 30-20-RTVZ13020-路由器主机(AC)	台	2
9.1	LIS-MSR30-STANDARD-H3	License 授权函 -MSR30-RTVM130TER01-H3C MSR30 系列主机软件费用(标准版)	套	2
10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千兆防火墙 4 千兆光接口(含 2 个单模模块), 4 个千兆电接口, 可扩 24 个千兆接口	台	2
11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千兆防火墙 8 千兆光接口(含 6 个多模模块), 可扩 24 个千兆接口	台	6
12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天融信 FW4000 (TG-5130) 千兆防火墙 4 千兆光接口(含 4 个单模模块), 4 个千兆电接口, 可扩 24 个千兆接口	台	4
13	Packeteer 流量管理	Packeteer PS3500-L045M	台	1
14	服务器 IBM×3650	2×CPU(E5520)/4G 内存/146G×3/MR10i RAID 卡/DVD/双电源	台	11
15	服务器 IBM×3650	2×CPU(E5520)/4G 内存/146G×3/MR10i RAID 卡/2×单通道 HBA 卡/DVD/双电源	台	4
16	服务器 IBM×3850M2	2×CPU(E7450)/8G 内存/146G×3/MR10K RAID 卡/2×单通道 HBA 卡/DVD/双电源	台	2
17	磁带库 IBM TS3200	IBM-TS3200-Ultrium 4 Fibre Channel Drive×2/800GB Labeled 20-pack/配件	台	1
18	光纤磁盘阵列 IBM DS4700	8 块 450 GB 4Gbps FC 15K E-DDM/双光纤 4GB 通道控制器/电源机器配件	台	1
19	光纤交换机 IBM B24	8/24 Base SAN Switch/16 口激活/可升级到 24 口激活/含附属配件	台	2
20	数据备份软件	VERITAS Backup 部署 IBM DS4700	套	1
21	服务器 HP DL380G6	2×CPU(E5520)/6GB 内存/3×146GB SAS 硬盘/双电源/ P410iRAID/DVD	台	4
22	服务器 HP DL580G5	2×CPU(E7430)/8GB 内存/3×146G	台	4

		SAS 硬盘/2×单通道 HBA 卡/ P400iRAID/双电源/DVD		
23	磁带库 HP LT04	2 个 Ultrium 1840 FC 驱动器/800GB Labeled 20-pack/配件	台	1
24	磁盘阵列 HP EVA4400	12 块 400GB 10K FC 硬盘/双光纤 4GB 通道控制器主机/RAID/电源及其配件	台	2
25	HP StorageWorks 8/24 SAN	8/24 Base SAN Switch/16 口激活/可以升级到 24 口激活/含附属配件	台	4
26	数据备份软件	VERITAS Backup 部署 HP EVA4400	套	1
27	子机柜 C	Subrack C	套	1
27.1	系统软件包	MX TS SW Package	套	1
27.2	系统分机	MX TS Telephony User	套	164
27.3	接入设备	IAD-32	套	12
28	光缆	48 芯室外单模光缆	米	3552 2
29	光缆	24 芯室外单模光缆	米	1651 0
30	光缆	12 芯室外单模光缆	米	2265 0
31	光缆	144 芯单模	米	2005
32	光纤机柜	2M 42U	台	1
33	网络机柜	600×800X2000MM (含工业 PDU2 个)	台	7
34	服务器机柜	600×1000×2000MM 机柜 (含工业 PDU2 个\KVM)	台	6
35	服务器机柜	600×1000×2000MM 机柜 (含 DELL PDU 个、一体化 8 口 KVM)	台	1
36	波分复用	Vispace1000 (1 芯分 16 芯可升级至 32 芯) (含 8 个 30 公里 SFP 接口模块)	台	2
37	语音主干布线	大对数电缆、语音配线架	套	1
38	台式电脑	HPa6835, 22 寸显示器	台	24
39	UPS 6KVA	6KVA 在线式、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台	1
二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保税功能一区海关查验中心办公用房设备			
1	服务器	HP DL380G6/Xeon2*E5520 2. 26G/4GB/3*146GB SAS 硬盘、2 路电源	1	台
2	数据库	SQL SERVER 2008 FOR WINDWOS 标准版	1	套
3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08	1	台
4	监控计算机	HP 5315CN/带 HP 显示器 LE2201 USB 键盘鼠标	1	台

5	交换机	H3C S1208	1	台
6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10	台
7	机柜 1000	600×1000×2000ms 机柜	1	台
8	格力空调 5P	KFR-120L	2	台
9	格力空调 2P	KFR-50L	1	台
10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11	UPS 主机 6KVA	6KVA、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套
12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三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主卡口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8	台
2	格力空调 3P	KFR-72L	5	台
3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4	UPS 主机 15KVA	15KVA	2	台
5	UPS 主机 6KVA	6KVA	1	台
6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四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区港联动通道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2	台
2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3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4	UPS 6KVA	6KVA、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5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五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快件中心卡口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3	台
2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3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4	UPS 主机 15KVA	15KVA 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5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六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保税功能一区海关查验中心查验库设备			
1	机柜 1200	600×800×1200MM 机柜	1	台
2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	1	套

		控布线		
七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东侧行政通道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2	台
2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3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4	UPS 主机 6KVA	6KVA 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八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保税功能一区海关现场监管设施办公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4	台
2	机柜 1000	600×1000×2000MM 机柜(含 KVM)	1	台
3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4	监控计算机	惠普 S5315CN/带 HP LE2201 显示器 HP USB 鼠标键盘	1	台
5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6	UPS 主机 6KVA	6KVA 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7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8	服务器	HP DL380G6/Xeon2*E5520 2. 26G/4GB/3*146GB SAS 硬盘、2 路电源	1	台
9	数据库	SQL SERVER 2008 FOR WINDWOS 标准版	1	套
10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08	1	套
九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国航货运卡口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3	台
2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3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4	UPS 主机 15KVA	15KVA 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5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十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保税功能一区海关现场监管设施封闭式查验平台设备			
1	机柜 1200	600×800×1200MM 机柜	1	台
2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十一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二区行政通道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2	台
2	格力空调 5P	KFR-120L	2	台

3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十二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口岸操作区海关现场监管设施查验中心办公用房设备			
1	机柜 800	600×800X2000MM	3	台
2	机柜 1000	600×1000×2000MM 机柜	1	台
3	格力空调 3P	KFR-72L	2	台
4	KVM	KRV-1800UL	1	台
5	监控计算机	惠普 S5315CN/带 HP LE2201 显示器 HP USB 鼠标键盘	1	台
6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7	UPS 主机 6KVA	6KVA 机房配电、电池、配电箱电池柜	1	台
8	机房环境监控系统	视频、门禁、温度、湿度、漏水、空调、UPS 监控系统	1	套
9	服务器	HP DL380G7/Xeon 1*E5620 2. 40G/6GB/3*146GB SAS 硬盘、DVD、 2 路电源	1	台
10	数据库	SQL SERVER 2008 FOR WINDWOS 标准版	1	套
11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08	1	套
十三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口岸操作区海关现场监管设施查验中心查验库设备			
1	机柜 1200	600×800×1200MM 机柜	1	台
2	布线系统	网络布线、视频监控、门禁、环境监控布线	1	套
十四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机场海关设备材料清单			
1	动力环境集中监控软件	Kstar09/i-web(含 UPS、空调协议接口)	1	套
2	监控计算机	惠普 S5315CN/带 HP LE2201 显示器 HP USB 鼠标键盘	1	台
3	服务器	HP DL380G7/Xeon 1*E5620 2. 40G/6GB/3*146GB SAS 硬盘、DVD、 2 路电源	1	台
4	数据库	SQL SERVER 2008 FOR WINDWOS 标准版	1	套
5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08	1	套

五、服务要求及要求

(一) 运维服务要求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服

务要求包括：

1、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 23 个机房内 24 台空调设备的巡检、过滤网清洗、过滤网更换、加湿罐清洗、加湿罐更换、室外机清洗等要求；

2、包括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 23 台 UPS 主机的巡检、报警信息清除、记录查询、主机除尘、UPS 主机放电，技术支持等要求；

3、包括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 23 个机房 683 块蓄电池的巡检、除尘、以及电压、内阻的测量，蓄电池的充放电等要求。网络与安全设备共计 239 台（套）。

4、包括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机房以及弱电配线间内的 239 台网络及安全设备的巡检、设备除尘、配置备份、系统升级等要求。

5、包括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服务器、存储系统的巡检、除尘等运维，共计 60 台服务器与存储设备。

6、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各个功能区域互联的光缆系统总计 3531 芯，共 137 条链路，数据信息点总计 3833 个，语音干线总计 212 对·公里，语音信息点 1899 个。

7、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 23 个机房的漏水检查、门禁系统维护，消防系统维护，机房地面、吊顶、墙面的卫生清理等。

8、桌面运维包括办公电脑约 150 余台，对电脑及办公网络的维护、调整、优化等工作。

（二）服务要求

运维方在服务期内应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实施全面的运维管理，保障系统的安全性、可用性、可靠性，

满足与天竺综保区管委会约定的服务要求，以确保所有软、硬件设备和系统都能在最佳状态运行，并根据需要提供系统扩充、优化和升级服务。至少提供但不限于以下服务要求：

1、空调系统（#）

空调系统组成如下：空调设备 24 套（其中精密空调 14 套，民用空调 10 套，具有 30 套过滤网，27 台室外机，4 个加湿罐，详见机房设备清单）。为此园区机房空调维护应满足如下要求：

（1）空调巡检频率：

要求精密空调和民用空调巡检周期每周不少于一次，在巡检过程中能够及时的发现空调系统中存在的隐患以及故障并及时处理。

（2）空调保养要求：

空调系统定期保养维护包含工作要求如下：

每月进行一次空调过滤网清洗以及室外机清洗；

过滤网清洗：空调过滤网共计 30 套，每月不少于一次；

过滤网更换：空调过滤网共计 30 套，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室外机清洗：空调室外机共计 27 套，每月不少于一次；

加湿罐清洗：空调共计 4 个加湿罐，每月不少于一次；

加湿罐更换：空调共计 4 个加湿罐，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2、UPS 系统（#）

综保区共计 23 台 UPS 主机，对 UPS 主机的维护要求如下：

（1）UPS 主机巡检频率：

要求对 UPS 主机系统的巡检周期为每周不少于一次，及时发现隐患及故障，并且高效率的处理。

(2) UPS 主机定期保养工作要求：

UPS 主机除尘：每月不少于一次；

UPS 主机放电：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3、蓄电池（#）

综保区的蓄电池共计 683 块。

(1) 蓄电池的巡检周期：

蓄电池的巡检周期为每周不少于一次，发现电池存在的隐患和故障，及时有效的处理。

(2) 蓄电池的保养及周期要求：

定期保养维护包含工作：每月不少于一次对电池表面进行除尘。

4、网络及安全设备（#）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现有网络设备共 239 台（包含楼层接入交换机、核心交换机、服务器接入交换机、防火墙、无线核心、出口负载均衡设备等）。

(1) 网络及安全设备巡检周期：

每周不少于一次巡检。

(2) 网络及安全设备保养及周期：

设备除尘：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配置备份：每月不少于 1 次，备份 30 台核心设备。

5、服务器系统（#）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共有 60 台服务器设备。

(1) 服务器巡检频率：

每周巡检不少于一次。

(2) 服务器保养要求及周期要求：

服务器保养要求：服务器除尘，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6、光缆系统（#）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内部各个功能区域互联的光缆系统总计 3531 芯，共 137 条链路。数据信息点总计 3833 个，语音干线总计 212 对·公里，语音信息点 1899 个。

（1）光缆巡检周期：

每周巡检不少于一次。

（2）光缆检测要求及周期：

采用专用仪器对光缆系统进行故障定位、衰减较大处定位；

采用光纤机对中断光缆进行抢修熔接；

采用 OTDR 对每条光缆的衰减进行定期监测，同时修复衰减较大处；

每季度不少于一次。

7、机房基础环境（#）

网络系统以及业务系统的流畅性不仅仅是与设备的性能有关，还与机房基础环境的卫生、以及基础环境的防火、防鼠、防水至关重要，因此机房基础环境的维护也至关重要，因此对机房基础环境的维护要求如下：

（1）定期对机房地面、墙面、吊顶、机柜表面、机房卫生进行清理与打扫；

（2）定期对机房各漏水隐患点、孔洞、进行排查，并进行封堵；

（3）定期对机房灭火器进行压力以及泄露性检查，对烟感和温感进行测试；

（4）定期对机房门禁设备进行维护与保养。

基础设施巡检：共 23 个机房，每周不少于一次；

漏水检测：共 23 个机房，每月不少于一次；

门禁维护：共 23 个机房，每月不少于一次；

消防设备维护：共 23 个机房，每月不少于一次；

机房卫生清理：共 23 个机房，每周不少于一次。

8、桌面运维（#）

综保区办公终端约 150 台，对终端出现的各种故障进行诊断和排除，以保障正常办公。具体包含：

- （1）桌面信息点的安装及故障诊断；
- （2）操作系统安装及故障诊断；
- （3）杀毒软件安装及故障诊断；
- （4）常规软件升级等。

9、巡检报告要求（#）

- （1）每日巡检记录；
- （2）每周巡检记录和报告；
- （3）每月巡检记录和报告；
- （4）每季度巡检报告和报告；
- （5）年初提供年度维保计划；
- （6）年末做好年末运维工作总结，工作满意度调查等。

10、应急处置（#）

提前预估系统风险，预判园区范围可能出现的公共突发事件或有可能出现的重大故障（如疫情防控、突降大雨、火灾、车祸等情况），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按照预案演练，熟悉突发事件处理响应过程，确保系统发挥相应功效。

11、值守保障服务（★）

日常每周 7*24 小时值守服务。遇节、假日及重要时期（如两会期间、汛期等）、重大活动时，运维方需增派专人在指定地点，提供 24 小时现场值守服务。

12、文档管理

针对运维期间的事件、问题、变更等运维活动，及时更新信息，编制规范的文档，定期提交；

做好项目全过程管理、考核等工作的资料收集、整理、汇总等工作。

13、技术培训

对使用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

14、运维方管理要求

运维方应建立健全运维管理体系，建立文档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组建运维管理团队，制定规章制度，规范管理流程，明确职责分工，实现对系统的综合管理监控和日常技术支持，快速响应，及时解决各种问题和故障，确保运维的各项服务内容正常、稳定、高效运行。

在应急条件或重大任务时期，按照要求完成临时任务。

15、运维管理平台

运维方应具有相关的运维管理平台，并通过运维管理平台将相关工作内容信息展示汇总，实现对运维服务工作的统计分析。

16、考核管理

运维方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各项管理制度。

考核方式为：季度考核、年底开展满意度调查等。

考核内容为：运维服务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运维服

务落实了甲方指定的相关工作；运维服务年度工作满意度在 95% 以上。

六、服务人员及车辆要求（★）

（一）运维方运维团队建设及管理要求

为了实现“安全、稳定、高效”的目标，运维方组建运维管理团队，制定岗位职责和考核标准，配备人力资源。

1、运维管理团队

运维方管理团队中，运维成员均应具备 3 年以上大中型工程维护经验。

运维方应指定一名运维项目经理，负责综合管理、技术管理、安全管理、基础运维管理等，负责运维总体的统筹协调、重大问题处理、投诉管理、争议管理等工作。

运维方应按照现场服务加后端技术支持的方式提供服务。现场队伍由运维方内部人员组成，实行驻场服务。后端技术支持由运维方的管理人员及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采用远程与现场服务相结合的方式提供服务。发生故障时如现场人员无法解决，后端技术支持人员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技术管理团队要求如下：现场队伍人数不得少于 5 人，包括监控中心运维人员、机房运维人员、设备运维人员等。

运维团队成员需有业内相关资质证书，包含不限于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项目经理证书、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等。

运维方为运维人员配备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标识。

2、人员备岗要求

运维方要制定运维岗位接替计划，制定变更人员的安全保密

及工作衔接措施。运维方驻场运维人员发生变更，应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管委会。

(二) 运维车辆及工具要求

运维方需提供必备车辆，应配备不少于一台的运维专用车辆。运维方应搭建运维信息化管理平台，提高运维效率。

七、安全生产要求

(一) 运维方应严格落实国家、行业与管委会关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与规定，切实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

(二) 运维方应对本项目从业人员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三) 运维方应为从业人员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的设备设施。

(四) 乙方提供服务应严格按照行业规定作业，确保安全。服务中发生的人员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八、其他要求

(一) 安全保密要求

1、运维方严格遵守国家、行业和管委会的保密制度。

2、运维方人员应对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的系统数据秘密和系统安全与风险信息，承担安全保密责任。

3、运维方应对维护人员进行安全保密教育，签订保密协议，未经允许不得将任何文件进行修改、复制或带离现场，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二) 备件要求 (★)

1、备件要求：由甲方提出的，确系甲方实际工作需要，且为运维工作范围内的，单价在 1000 元以下，单批(笔)总价在 3000 元以下，每年总价不超过 30000 元，由乙方承担。

2、备件清单

序号	备件名称	规格及参数	数量	单位
1				
2				
3				
...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在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技术、经济专家2人。

二、磋商小组的职责：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2. 根据需要，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三、评标程序及打分办法

1. 评审准备：磋商小组熟悉磋商文件。
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8.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9.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不适用）

10.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3.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1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5.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6.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17.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8.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四、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五、以下评标附表是本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

供评标委员会评标使用。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评标附表中明确的评审内容及其标准进行评审。

附表 1：符合性与完整性评审表

附表 2：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表（此表为评标专家进行评审）

附表 3：详细评分表

评分细则如下：

附表 1：符合性与完整性评审表

序号	审核内容	是否符合
1	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中的企业名称是否与供应商的名称一致。	
3	响应文件是否按本磋商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和盖章，如果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是否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4	响应文件的格式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按照规定填写，内容字迹清楚并可辨认。	
5	供应商是否未出现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本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等情况。	
6	磋商报价是否未超过采购预算。	

此表须全体评委在共同评议的基础上给出评审结论。评委意见不一致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符合打“√”，不符合打“×”，有一项不符合不能参加后续评标。

附表 2：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有效的证明材料
1	法人资格	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有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 3 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记录；如近三个月未达到应缴税标准，须提供相应说明及证明材料（如：增值税纳税申报表）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响应日前有效期内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响应文件正本内需为原件）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政府采购活动中无不良记录及行政处罚	供应商出具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承诺书原件。
5	信用记录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须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即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已公布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情况	磋商文件的其它规定	

附表 3：评分细则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1	磋商报价得分（10分）		10
2	技术部分（50分）	技术指标应答	20
		运维方案及服务流程	16

		应急保障方案及流程	1) 申请人针对本项目建立了高效的应急维护流程。应急维护程序设置合理, 描述具体详细, 针对性强, 得 6 分; 应急维护流程设置较合理, 但描述简单, 针对性或高效性不足, 得 3 分; 无应急维护流程, 得 0 分。 2) 申请人针对本项目成立了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 得 4 分; 无专门的应急维护队伍, 得 0 分。 3) 申请人针对重大活动及重要节日能够提供应急维护方案。方案具体详细, 切实可行, 得 4 分; 方案描述简单, 可行性不足的, 得 2 分; 无应急维护方案, 得 0 分。	14
3	商务部分 (40分)	运维体系完备性	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得 3 分;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ISO/IEC20000) 证书得 2 分; 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 (ISO/IEC27001) 证书得 2 分; 以上资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
		运维团队能力	项目管理人员具有 PMP 证书得 4 分; 运维工程师具有华为、华三、思科等知名厂商认证的中级网络工程师证书 (CCNP 或 HCIP、HCNP 或 H3CSE) 1 个得 4 分, 最高 12 分; 运维工程师具有华为、华三、思科等知名厂商认证的中级安全工程师证书 (CCSP 或 HCIP、HCNP 或 H3CSE) 1 个得 4 分, 最高 4 分; 具备电气专业工程师资质得 2 分; 以上人员需要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最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22
		企业信用	具有商务诚信 AAA 信用等级证书, 得 2 分; 以上资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同类业绩	近三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年内) 运维项目等相关业绩 (须提供合同的首页、金额页和大签页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每个合同得 2 分, 满分 6 分。	6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投标文件目录索引、页码无错乱、标题、编号、正文、表格等排版规范, 双面打印, 满分 3 分, 每有一类不满足扣 1 分, 最低得 0 分。	3

注: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资格条件且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申请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加盖公章),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申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处理。
3.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 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申请人应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否则将不予认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磋商书（格式）

附件 2——磋商报价一览表及磋商最终报价表（格式）

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成交后开具）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7-2 税务登记证副本

7-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7-4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7-6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

7-9 信用记录

7-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磋商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 9——项目详细服务方案

附件 10——《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 11——其他内容

附件 12——退保证金明细表（不适用）

附件 1 磋商书（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竞争性磋商公告,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申请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份：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表
3. 技术条款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磋商文件中投标人/申请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后附“报价一览表”为我方参加此次投标的投标报价。
 - (2) 我方如成交，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 号（磋商文件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截止日起 个日历日。
 - (5) 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我方未曾为磋商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也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贵方或评标委员会可通过我方后付“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网页版截图进行审查，我方完全接受审查的结果。
 -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申请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申请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申请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投标/磋商报价	工期/服务期	备注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一份。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投标人/申请人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磋商一览表（续表）

磋商最终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总价（万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其他承诺：	

供应商： _____

法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未按照本报价表的格式要求填写报价表的，将造成非实质应答，从而导致该应答无效。
2、此表不需装入响应文件中，请自备2-3份空白表格，请提前盖好供应商公章、签字备用。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申请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名称（运维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备注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申请人(盖章):

-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如有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另页描述。
4、本表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充。

附件 4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 页码及条 款号	磋商文件 技术要求	供应商响 应	偏离 (正/负)	偏差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投标人/申请人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页码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	偏差说明
1			
2			
3			
4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公章)：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格条件、交货期/服务期、付款条件等。

附件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工作相关附件

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选择采用投标、履约和融资三种担保形式，具体工作参照《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11]2882号）执行。

6.1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持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6.2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成交后开具）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 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 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 自验收合格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 自我方向你方支持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 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 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 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 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 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 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 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 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 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程序解决, 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
- 7-2 税务登记证副本（如有）
- 7-3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 7-4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 7-6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8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
- 7-9 信用记录
- 7-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7-2 税务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如“三证合一”则不需提供）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投标时出具)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申请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竞争性磋商编号为(招标/竞争性磋商编号)的(项目名称)的投标/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申请人（公章）：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7-4 近半年内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特别注意：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无须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及税款的供应商须按下列格式自行拟定内容作出如下声明：

无须缴纳税款的声明

致：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内容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件 7-5 近半年内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特别注意：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无须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及税款的供应商须按下列格式自行拟定内容作出如下声明：

无须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

致：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内容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件 7-6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有效期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 1、投标人/申请人在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如投标人/申请人无法提供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在响应文件正本内必须是原件。
-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申请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投标人/申请人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7-7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暨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投标人/申请人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7-8 投标人/申请人的资格声明

单位名称				代码	
成立时间 (改制前)		批准机 关		批准 文号	/
改制批准时间		批准机 关		批准 文号	
性质	合伙制	注册资金:		万元	
	有限责 任	注册资金:		万元	
公司内部情况与 组织结构	其中:				
近三年执业活动 中因违法违规受 到工商管理部 门、审计部门、 财政部门、司法 行政部门和证监 会等行政处罚情 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9 信用记录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 供应商须符合《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即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本单位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已公布的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附件7-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 磋商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北京鑫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的磋商中若为成交供应商，我公司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公司支付成交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如我公司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成交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贵公司有权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投标人/申请人盖章（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9 项目详细服务方案
(参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自行编制)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准。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的（项目名称和招标编号）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本单位制造的货物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提供的本公司的工程和服务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提供的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包括：

列表描述，需包含名称、数量和价格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11 其他内容

项目人员情况说明

资格声明

项目名称：

招标/竞争性磋商编号：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姓名		主要业绩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工龄		
职务		
从事本岗位工作时间		
联系电话		

投标人/申请人公章：

投标人/申请人代表签字：

日期：

拟派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招标竞争性磋商编号：

投标人/申请人名称：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工种）	职称（学历）	身份证号	其他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够可按相同格式自行增加。

投标人/申请人公章：

投标人/申请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 12 退保证金明细表单（不适用）

退保证金明细表单

退款单位名称		退款单位开户银行开户	
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退款单位所在省份及市区（例如河北省承德市）	

附件：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银行汇款回单复印件并注明项目名称

第七章 合同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冲突）

合同编号：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甲 方：

地 址：

电 话：

联系人：

乙 方：

地 址：

电 话：

联系人：

为确保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

（一）运维服务范围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服务范围包括：

- 1、管委会南楼核心机房
- 2、管委会南楼监控机房
- 3、管委会南楼三号机房
- 4、管委会一站式大厅机房

- 5、管委会北楼西一层机房
- 6、管委会北楼西七层机房
- 7、管委会北楼东一层机房
- 8、管委会北楼东五层机房
- 9、二区行政卡口通道机房
- 10、主卡口北机房
- 11、主卡口中机房
- 12、主卡口南机房
- 13、制卡中心机房
- 14、首都机场海关北区机房
- 15、首都机场海关北区查验库机房
- 16、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南区机房
- 17、天竺海关查验中心北区机房
- 18、区港联动通道机房
- 19、一区东侧行政通道机房
- 20、国航货运卡口机房
- 21、快件卡口机房
- 22、三区卡口海关机房
- 23、三区卡口管委会机房

(二) 履行地点和方式

- 1、本合同履行地点在：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 2、本合同履行方式为：现场服务加后端技术支持

（三）运维服务内容

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服务标的包括：

1、服务范围内的综合布线（光缆干线总长度：3531 芯·公里；语音干线系统：212 对·公里），具体包括数据和语音系统的布线（六类网络信息点数量：3833 个；语音信息点数量：1899 个）。

2、各建筑物内的信息机房设备以及环境监控系统（网络机房数量：23 个；弱电配线间数量：22 个；机房环境监控系统：23 套；门禁系统：23 套；UPS 设备：23 套；精密空调设备：14 套；空调设备：10 台）。

3、各建筑物之间的互联互通，包括数据、语音的互联互通，各区域之间的互联互通，包括一区、二区、三区之间的数据、语音系统的互联互通。

4、网络与安全设备共计 239 台（套）。

5、服务器和存储硬件设备共计 60 余台。

6、办公电脑约 150 余台。

7、办公网络的维护、调整、优化等工作。

（四）运维团队及车辆要求

1、乙方设立本地运维团队，提供合同期内每周 7*24 小时的现场运维服务，按照要求安排人员及运维车辆，自签订合同后立即按照上述要求派驻本地维护组，派驻人员须经甲方审核同意，对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可要求乙方立即调整人员；如乙方

需要对本地维护组人员进行调整的，应提前 14 天书面告知甲方，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新人选后方可进行调整；

2、乙方须及时向甲方通报所发现的异常运行情况，包括偶然故障、干扰、频发故障、潜伏故障等，并协助甲方调查情况，提出相关处理意见，尽可能防止和减少损失。根据故障/缺陷分类，提供故障/缺陷修复计划。乙方应对每一个维护问题及时处理，并出书面报告。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运维团队的组织结构、人员名单和其他相关资源配置，保证其具有足够的维护保障服务能力，并提供证明材料。

3、乙方须提交运维服务保障计划、详细方案以及各系统的运行和维护手册。

4、在运维期内，除非可以证明是因使用不当或第三方故意破坏，乙方应负责免费维护。由甲方统一采购的设备，乙方应再验收。

5、在每一项故障解决后，乙方负责清理现场上所有遗留下的物料、垃圾和临时设施。

6、运维方，为运维人员配备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标识。工作期间应遵守管委会的纪律规范要求。

运维团队及车辆信息

乙方驻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基础信息网络系统现场运维人员			
序号	姓名	手机号	职位
1			
2			
...			

乙方安排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基础信息网络系统运维后端支持人员			
序号	姓名	手机号	职位
1			
2			
...			
乙方配备用于北京天竺综合保税区 基础信息网络系统现场运维车辆			
序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	用途
1			
2			
...			

二、甲方、乙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为乙方顺利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即：组织与协调保障）。

2、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的维护服务工作，并在服务完成后进行验收，如乙方工作质量不能达到甲方考核、验收标准要求（考核、验收标准由甲方制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改进。

3、在乙方遵守本合同服务条款且服务质量达到考核标准的前提下，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相关费用。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完成正常范围内的与运维工作相关联的其他工作。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必须提供具备维护本合同包含范围内所有系统设施的技术力量。

2、乙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

3、乙方必须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条款。

4、乙方开展服务工作时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5、乙方有依据本合同相关规定取得报酬的权利。

6、完成甲方交办的正常范围内的与运维工作相关联的其他工作。

三、运维服务期限

本合同运维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本合同含税价款合计：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二) 支付方式：

1、本合同自生效后，于____年__月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2、于____年__月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3、于____年__月__日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如需结算评审，以结算评审结果为准计算支付余款。如不需要结算评审，则按合同约定支付。

4、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国家正规发票。否

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最终支付的金额以财政部门拨付的金额为准。如因财政拨款迟延致使甲方付款延误的，甲方免责。

五、考核

(一) 甲方每季度对乙方服务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

- 1、运维服务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
- 2、运维服务落实了甲方指定的相关工作。
- 3、运维服务工作满意度在 95%以上。

(二) 如果考核有问题，乙方必须进行整改，如果整改不到位，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违约及赔偿

(一) 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响应时间及服务标准提供运维服务的，或者不能按照双方商定的其他工作时间完成任务的情况，乙方应及时以书面的形式将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每延误 1 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延误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 甲方未按照合同规定付款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三) 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提供或限期整改，若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重新提供或限期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因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一)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如有争端，友好协商解决。

(二) 双方在发生争端而友好协商不能解决时，应依法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审理。

(三) 在争端解决的过程中，除受争端影响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八、不可抗力

(一)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二) 不可抗力不包括因一方在履行合同时的疏忽或故意行为引起的事件。

(三)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在事故发生后两周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60 天以上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解除本合同的协议。

(五) 甲方保留在不可抗力发生而导致运维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时单方面解除和修改本合同的权利。

九、保密条款

(一) 乙方应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不得泄露或不正当使用。乙方不得自行使用应向甲方交

付的服务成果，或将应向甲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二)乙方的保密义务至其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由甲方公开时终止。

(三)乙方对因乙方以外原因造成的甲方商业和技术秘密的泄露和不正当使用只承担管理责任。

十、其他条款

(一)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顺义区财政局采购办及招标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四)本合同服务禁止转包、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合同项下权利义务不得转让，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乙方提供服务应严格按照行业规定作业，确保安全。服务中发生的人员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人）：

（或被授权人）：

甲方联系人：

乙方运维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